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迁建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3年10月31日，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组织召开“工程机械配件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验收小组由建设单位、监测单位并特邀3名专家（名单附后）组成。

验收小组听取了建设单位关于项目建设和环保管理制度落实情况的介绍，监测单位对环保验收监测情况的汇报，现场踏勘了本项目配套建设的环保设施运行情况。项目建设单位、验收监测报告编制单位一致确认本次验收项目不存在《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国环规环评[2017]4号）中规定的几种情形。

经认真研究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现位于常州市武进区前黄镇寨灵路22号，企业投资650万元，将二号厂区的数控车床、数控钻床、加工中心等设备搬迁至一号厂区，建成后维持原有产能：工程机械零配件50万套/年。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原有两个生产厂区，一号厂区位于前黄镇寨灵路22号，二号厂区位于前黄镇寨灵路223号。一号厂区主要从事铸件生产，二号厂区将一号厂区生产的部分产品进一步加工，主要为机加工和喷漆。

一号厂区环保手续情况如下：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2万吨/年铁铸件”项目于2003年3月31日取得常州市武进区环境保护局批复；于2007年9月5日通过常州市武进区前黄环境监察中队“三同时”验收。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铁铸件生产节能减排技术改造项目”于2020年4月15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67号）；于2020年8月15日进行了自主验收。

二号厂区环保手续情况如下：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于2020年5月11日取得常州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常武环审[2020]119号）；于2020年8月15日进行了自主验收。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于2023年5月委托常州市常武常瑞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工程机械配件迁建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该项目于2023年6月29日取得了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出具的批复：常武环审[2023]231号，现已全部建成，本次进行验收。

项目在建设、调试过程中，无投诉、处罚等情况。

（三）投资情况

本验收项目实际总投资65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40万元。

（四）验收范围

本次为全产能验收，验收产能：工程机械零配件50万套/年。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的通知（环办环评函〔2020〕688号，2020年12月13日），项目实际建设中未发生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及环境管理情况

（一）废水

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

（二）废气

本项目调漆、喷漆、晾干产生的颗粒物、非甲烷总烃经密闭收集后，由水帘+除湿+两级活性炭装置处理，最终通过一根15m高排气筒（3#）排放；未捕集到的废气在车间内无组织排放。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数控车床、数控钻床、废气处理风机等设备，车间合理布局，噪声设备经减振、厂房隔声，选用低噪声设备，并加强生产管理和设备维护，减少生产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

（四）固体废物

本项目设置一般固废堆场一处，位于厂区东南侧，面积 100m²，已设置一般固废警示标识牌，一般固废堆场满足防雨淋、防扬尘、防渗漏的要求。

本项目建设危废仓库 1 处，位于厂区西侧，面积 50m²，已设置危废仓库警示标识牌，危险废物进行分类分区贮存，危废包装容器上张贴有危废识别标签，场地已进行防腐、防渗处理，符合防渗漏、防扬散、防流失等要求，危险废物的贮存和管理均符合《危险废物贮存污染控制标准》（GB18597-2023）的有关要求。

生活垃圾由环卫部门统一清运。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

（五）其他措施

本项目以金工车间二的边界外扩 100 米形成的包络线范围设置卫生防护距离，经现场勘察，该范围内无环境敏感目标。

（六）环境管理制度

公司落实建立了比较完善的环境管理体系、环境保护管理规章制度。公司在运行过程中，依据当前环境保护管理要求，分别制定了公司内部的环境管理制度。

（七）风险防范措施

- 1、厂区内设置灭火器、消防栓等消防器材。
- 2、已编制安全生产章程，设有专人负责车间生产安全管理；
- 3、企业应急预案正在编制中，依托厂区内现有的一座 50m³的事故应急池（含配套阀门），以及现有雨水排放口截流阀。

（八）排污口规范化设置

本项目依托厂区雨水排放口 1 个、污水排放口 1 个，建设废气排放口 1 个，已按要求设置规范的标识牌。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一）污染物达标排放情况

1.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企业生活污水中 COD、SS、NH₃-N、TP、TN 的排放浓度及 pH 值均符合《污水排入城镇下水道水质标准》（GB/T31962-2015）中表 1B 级标准。

2.废气

有组织非甲烷总烃、颗粒物、苯系物的排放浓度符合《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 4147-2021）表 1 标准；厂界无组织非甲烷总烃、颗粒物、二甲苯的排放浓度符合《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2/4041-2021）表 3 标准；厂区内厂房外非甲烷总烃无组织排放浓度符合《表面涂装（工程机械和钢结构行业）大气污染物排放标准》（DB 32/ 4147-2021）表 3 标准。

3.厂界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本项目东、南、西、北厂界昼间噪声符合《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中 2 类标准。

4.固体废物

所有固废均得到有效处置，固废实现“零排放”。

5.污染物排放总量

本项目有组织废气中的非甲烷总烃（含二甲苯）、颗粒物以及接管污水量、污水中化学需氧量、悬浮物、氨氮、总磷、总氮的年排放总量均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固废 100%处置零排放，符合常州市生态环境局对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总量核定要求。

五、工程建设对环境的影响

- 1、本项目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后接管至武南污水处理厂处理，对周边地表水环境不构成直接影响；
- 2、本项目废气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大气环境影响较小；
- 3、本项目各厂界噪声均达标排放，对周边声环境影响较小；
- 4、本项目固体废物分类收集处置，对周边环境影响较小。

六、验收结论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迁建项目”已建成，建设内容符合环评要求，落实了环评批复的各项污染防治措施和环保管理要求，监测数据表明废气、污水中各污染物达标排放，厂界噪声达标，污染物排放总量达到审批要求。对照自主验收的要求，验收组同意通过“三同时”环保竣工验收。

企业在以后运行过程中，应进一步做好以下工作：

- 1、按苏环办[2019]327号文加强危废的收集、贮存、处置和日常管理等，及时委托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 2、加强废气收集，减少废气的无组织排放，设专人对废气治理设施进行运维管理，并做好台账。
- 3、企业应按环评审批内容进行生产。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2023年10月31日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迁建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工作组人员信息表

工作组	单位	职务/职称	签名	联系电话
组长	常州市良久机械制造有限公司	厂办主任	吴晓宇	13775087490
参会人员	常州市武进生态环境局		周璞	18168813753
	常州市武进区环境检测站	高	陆	18168813730
	江苏红源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副经理	许	13775075077
	江苏久试检测技术有限公司	工程师	吴	13961151445